

通知各機關防阻情形請查照

中華民國三二年

八月

5727
5710
5682

湖北省政府通知單

(另行文)

來文	機關	日期	案別	案由	通知	轉行	備考
來文	湖北省政府	廿五	公函	奉派屈武赴任通化市市長并於六月廿四日接印視事並請查照	5727	5710	5682
密軍第四軍區司令	密軍第四軍區司令	廿五	密函	奉調羅維棧為第四軍區司令並於七月廿五日接印信以前暫借用原密軍第四軍區司令印信及官印並請查照	5727	5710	5682

建設廳

中華民國

廿五年八月十四日

用皮存

呈

存

第一科

王希和

曉

11430